

2024年度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 单位决算公开

2025年10月11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概况

- 一、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主要职责
- 二、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2024年度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2024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概况

一、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主要职责

（一）承担麻风病防治工作。武汉市麻风病人集中收治及统一管理；武汉市新、复发麻风病监测；疫点调查及密切接触者体检；武汉市新、复发麻风病人联合化疗，麻风患者心理干预，畸残矫形及康复治疗；麻风病防治社会宣传及健康教育；麻风病临床技术应用性研究；湖北省麻风病防治规划及临床诊疗规范的制定；湖北省麻风病临床技术指导、人员培训、质量控制；湖北省疑难重症和药物毒副反应病例收治；湖北省麻风病畸残手术和义肢安装。

（二）承担性病艾滋病防治工作。武汉市性病疫情监测及病例报告管理；武汉市性病诊疗专业技术培训；武汉市性病实验室质量控制；武汉市规范化性病诊疗机构准入评审；武汉市娱乐场所100%安全套推广使用项目管理及工作督导；武汉市艾滋病自愿咨询检测CWCT工作管理及督导考核；医务人员主动提供艾滋病咨询检测服务（PITC工作管理及督导考核）；武汉市性病艾滋病重点人群主动监测；武汉市性病艾滋病社会宣传及健康教育；特定人群的性病患者率及行为危险因素调查。国家级性病病原体耐药监测点。国家级艾滋病监测点。艾滋病关爱中心（艾滋病检测、治疗、干预一站式服务平台试点）。

（三）承担皮肤病防治工作。皮肤性病科临床，医学美容整形，市级皮肤性病临床重点专学科（疑难皮肤科临床技术应用性研究）。

二、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决算仅包括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不含下属单位。

第二部分 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 2024 年度 单位决算表

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147.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2,179.8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25.5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425.8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51.2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7,327.44	本年支出合计	57	7,102.6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224.8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7,327.44	总计	60	7,327.4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327.44	5,147.59		2,179.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55	325.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0.95	300.9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29	20.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6.45	226.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21	54.21					
20808			抚恤	4.52	4.52					
2080801			死亡抚恤	4.52	4.5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8	20.0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8	20.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50.61	4,496.87		2,153.74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20.00	22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20.00	220.00					
21004			公共卫生	6,137.22	3,983.48		2,153.74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5,785.22	3,631.48		2,153.74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40.00	14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12.00	212.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3.39	293.3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3.39	293.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1.28	325.18		26.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1.28	325.18		26.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3.91	198.91		25.00			
2210202			提租补贴	41.95	41.95					
2210203			购房补贴	85.42	84.31		1.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102.63	5,231.22	1,871.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55	325.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0.95	300.9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29	20.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6.45	226.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21	54.21				
20808			抚恤	4.52	4.52				
2080801			死亡抚恤	4.52	4.5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8	20.0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8	20.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25.80	4,554.39	1,871.41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20.00		22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20.00		220.00			
21004			公共卫生	5,912.41	4,261.00	1,651.41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5,560.41	4,261.00	1,299.41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40.00		14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12.00		212.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3.39	293.3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3.39	293.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1.28	351.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1.28	351.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3.91	223.91				
2210202			提租补贴	41.95	41.95				
2210203			购房补贴	85.42	85.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147.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25.55	325.5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496.87	4,496.8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25.17	325.1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147.59	本年支出合计	59	5,147.59	5,147.5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147.59	总计	64	5,147.59	5,147.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5.55	325.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0.95	300.9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29	20.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6.45	226.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21	54.21	
20808			抚恤	4.52	4.52	
2080801			死亡抚恤	4.52	4.5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8	20.0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08	20.0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96.87	3,054.57	1,442.3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220.00		22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20.00		220.00
21004			公共卫生	3,983.48	2,761.18	1,222.3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3,631.48	2,761.18	870.3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40.00		14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212.00		212.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3.39	293.3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3.39	293.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5.18	325.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5.18	325.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8.91	198.91	
2210202			提租补贴	41.95	41.95	
2210203			购房补贴	84.31	84.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06.4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4.26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70.19	30201	办公费	16.6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95.98	30202	印刷费	5.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2.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279.28	30205	水费	9.89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221.13	30206	电费	54.51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6.56	30207	邮电费	15.1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8.86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3.5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97	30211	差旅费	3.63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5.8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5.7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56	30214	租赁费	9.4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4.61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21.38	30216	培训费	0.38			
30302	退休费	296.7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4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14.6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8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3.94			
30307	医疗费补助	67.88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5.29			
30309	奖励金	9.73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6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0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4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48			
人员经费合计		3,231.03	公用经费合计					474.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50		3.06		3.06	0.44	3.50		3.06		3.06	0.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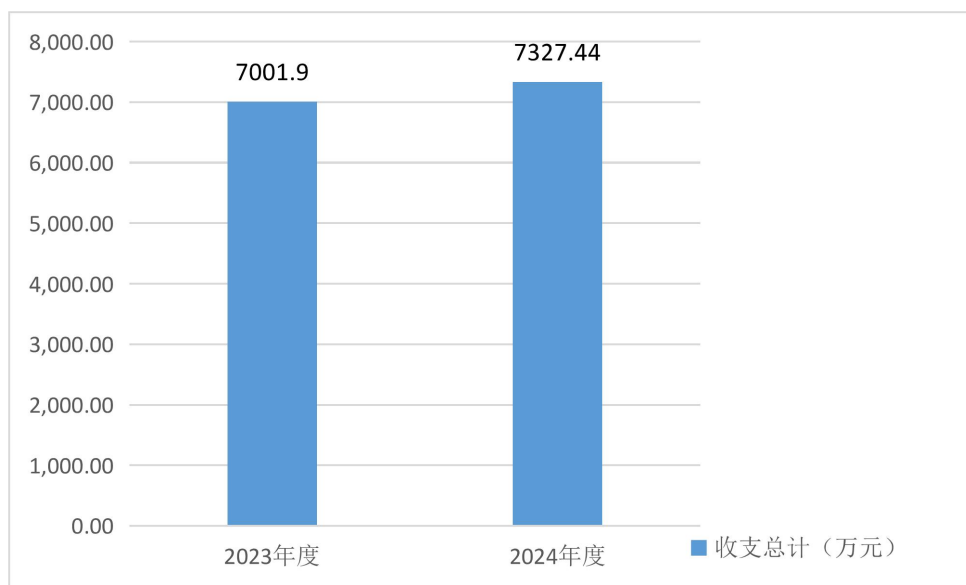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 2024 年度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7,327.4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25.54 万元，增长 4.6%，主要原因是单位处于发展期，整体业务量较以前年度有所提升，故收入支出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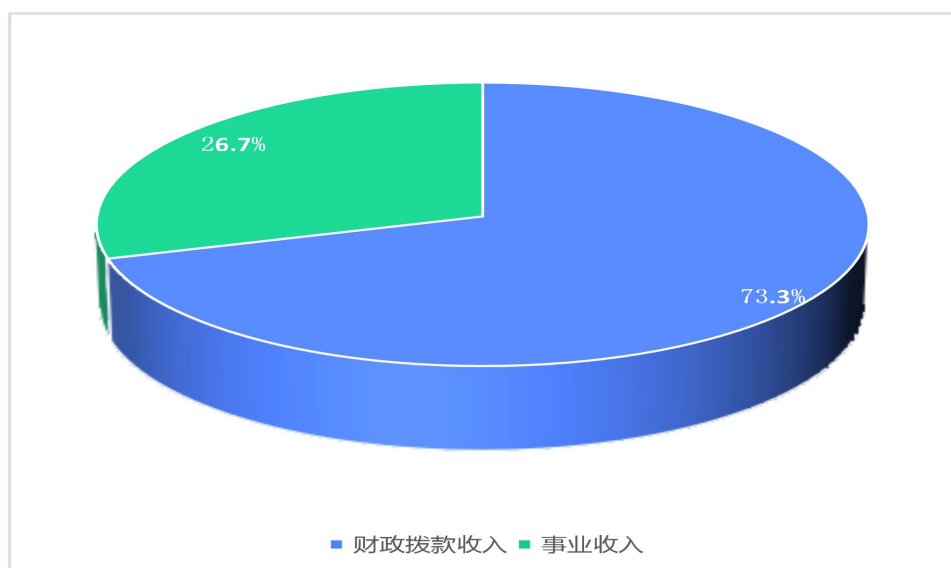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7,327.4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325.54 万元，增长 4.6%，主要原因是单位处于发展期，整体业务量较以前年度有所提升，故收入增长。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147.59 万元，占本年收入 70.3%；事业收入 2,179.85 万元，占本年收入 2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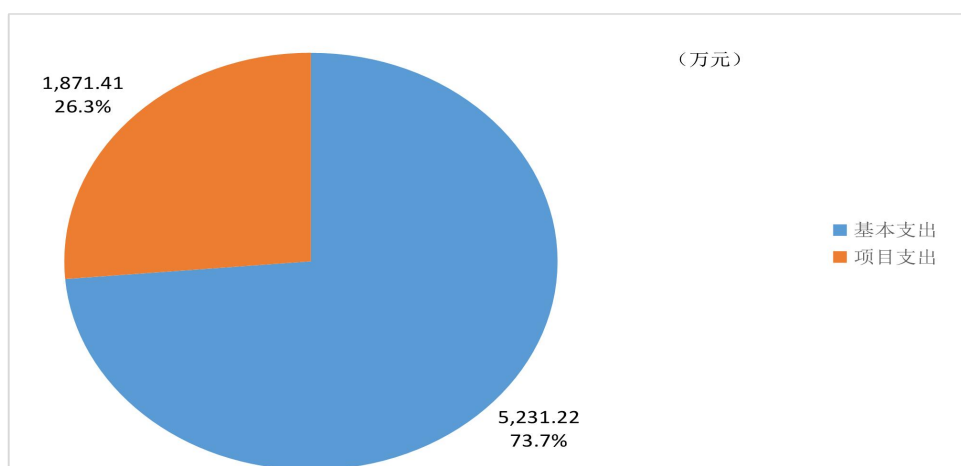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7,102.6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100.73 万元，增长 1.4%，主要原因是单位处于发展期，整体业务量较以前年度有所提升，故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5,231.22 万元，占本年支出 73.7%；项目支出 1,871.41 万元，占本年支出 26.3%。

图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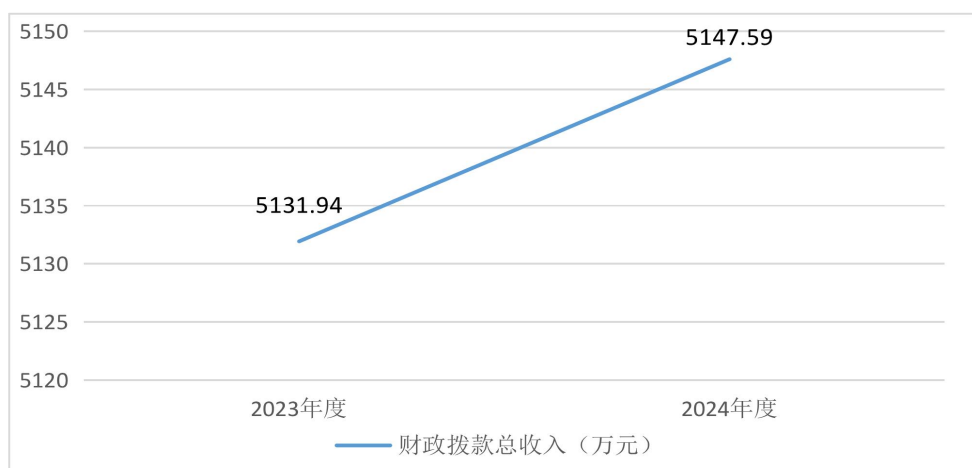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5,147.5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5.65 万元,增长 0.3%,跟上年度持平。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147.59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15.65 万元,跟上年度持平。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47.5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2.5%。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5.65 万元,增长 0.3%,跟上年度持平。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47.5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就业(类)支出 325.55 万元,占 6.3%。主要是用于离休人员工资、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

2. 卫生健康（类）支出占 4,496.87 万元，占 87.4%。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支出、公用支出、单位运转及承担公共卫生职能的工作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占 325.17 万元，占 6.3%。主要是用于在职及离退休人员的提租补贴、在职人员购房补贴和住房公积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380.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47.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4%，主要原因是：单位业务规模增大，投入了配套服务设施。其中：基本支出 3,705.29 万元，项目支出 1,442.3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和发展项目 870.3 万元，主要成效是强化性病麻风病规范化管理、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公共卫生服务 352 万元，主要成效是强化性病麻风病规范化管理，搭建市级转介电子信息平台，实现转介单电子化，转诊服务全程跟踪随访，构建“防-治-管”三个领域融合发展的全周期管理模式；性病艾滋病取得新进展，尤其是娱乐场所 100%安全套使用项目、艾滋病自愿咨询检测（VCT）、医务人员主动提供 HIV 检测咨询（PITC）工作效果进一步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项目 220 万元，主要成效是加强基层医疗人才队伍建设，提升基层医疗服务水平。

支出按支出功能分类，主要用于：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9.07 万元，支

出决算为 20.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4%。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根据离休人员待遇标准调整预算金额。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26.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6.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4.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零，支出决算为 4.52 万元。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0.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零，支出决算为 220 万元，增加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根据工作任务安排情况追加。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3,445.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31.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4%，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根据单位人员及实际工作任务变动情况追加人员及项目预算。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零,支出决算为 21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中央转移支付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在年中根据工作任务安排情况追加。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为零,支出决算为 140 万元。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93.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3.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98.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8.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41.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84.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31 万元,差异原因是换算万元单位时产生的散总尾差,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705.2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231.0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474.2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38.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零，支出决算为零。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1%；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零，支出决算为零。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51%。主要用于车辆日常运行维护,其中:燃料费 1.35 万元;维修费 1.38 万元;保险费 0.29 万元;过桥过路费等 0.04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7%,比年初预算减少 2.56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44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各地麻风防治中心成员,主要是开展麻风相关工作。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5 个,人次 38 (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22.88 万元,其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22.8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在授予中小企业的合同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15.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50.5%。从采购类型来看,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且政府采购工程支出为零。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共有车辆 4 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3 辆 (分别

是东风中型客车 1 辆、东风标致轿车 1 辆、思威轿车 1 辆。
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4 台(套)，分别是激光强脉光治疗系统 1 台、脉冲染料激光治疗仪 1 台、射频治疗仪 1 台，射频治疗仪 1 台。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3 个，资金 1,871.4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单位各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的完成度较高、取得的效果较好。

(二)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本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本年支出资金 7,102.63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按要求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自评综述：单位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8,732.10 万元，调整后预算 7,102.63 万元，执行数 7,102.63 万元，执行率 100%。预算执行率较高，较好地完成了年初确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任务，通过了综合评价。

主要产出和效果：

1. 加强性病病人转介及规范化医疗服务。对被转介者开展实验室检测、临床诊断的准确率为100%；被转介者临床服务的药占比和耗占比 $\leq 30\%$ ；对被转介者及时开展行为干预、

性伴通知、随访占比100%；被确诊的梅毒感染者“三早”措施落实达标；被转介者对服务的满意度 $\geq 90\%$ 。

2. 规范开展全省/市麻风病、性病专业培训。性病、麻风病专业培训人次数300人次；培训对象合格率 $\geq 90\%$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100%；培训人均支出费用与上级文件控制标准的比值 $\leq 80\%$ ；性病、麻风病防治工作目标任务得到有序推进达标；参训学员满意度 $\geq 90\%$ 。

3. 规范开展麻风病、性病监测和评估督导。工作督导和评估覆盖机构数（疾控机构15家、二级以上医疗机构58家、省内区域麻防中心5家）；全市性病、麻风病疫情报告准确率100%；全市性病、麻风病疫情报告及时率100%；性病、麻风病“三早”措施落实达标；患者对服务的满意度 $\geq 95\%$ 。

4. 持续加强亚专科专病建设。获批立项市级科研项目3项，2个既往项目完成结题，全年发表学术论文3篇，选送业务骨干参加各类学术交流活动50余人次，首次举办全省麻风皮肤病防治学术发展大会；开展新业务新技术项目5项；完成7次全省麻风巡诊工作；年业务增长率 $\geq 28.1\%$ ；皮肤病门诊患者满意度 $\geq 95\%$ ，医疗服务性收入占比从62%提升至66%，全面开展医疗质量内控及优质护理服务。

5. 规范开展入组艾滋病感染者管理。HIV感染者抗病毒治疗及时率100%；HIV感染者规范管理率100%；感染者HIV病毒抑制率98%；HIV感染者发病率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绩效评价指标设置还存在待完善空间。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按照绩效目标编制要求，科学合理设置相关年度绩效指标；二是开展年度中期项目绩效评价，根据评价进行绩效目标修正。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4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共涉及 3 个一级项目。

1. 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和发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684.96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1,299.41 万元,执行数 1,299.41 万元,执行率 10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重大安全事故、医疗事故等零发生；二是信息系统维护等响应及时率 95.0%；三是根据实际需求采购医疗设备完成；四是职工和患者满意度 95.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指标设置科学性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相关人员培训。

2. 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3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352 万元,执行数 352 万元,执行率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完成一期全市二级以上医疗机构性病防治专业培训；二是参加培训的医师培训合格率 $\geq 90\%$ ；三是性病麻风病疫情报告及时率 $\geq 98\%$ ；四是性病麻风病疫情报告准确率 100%；五是全市麻风病患病率达到基本消灭国家标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疾病防控机制不够完善；二是信息化程度不足；三是外来流动人口中发现麻风新发病例风险不断增加，院外麻风患者随访困难；四是人才梯度建设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要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完善“政府主导、多部门合作、全社会参与”的防控机制；

加大投入力度，促使我院早日实现国家成熟度互联互通四级标准化；完善麻风病症状监测工作，做好新发病例流行病学调查，提高麻风病症状监测的灵敏度，早期发现麻风病例，控制传染源，减少畸残发生，保障麻风病防治工作的可持续发展。扩大服务人群，面向全国提高麻风康复矫形手术例数；选派相关人员参加麻风康复培训，全面打造麻风康复矫形手术医疗队伍。

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20 万元，执行数 220 万元，执行率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完成上级布置的公共卫生专项工作；二是麻风休养老人满意率 9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指标设置科学性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相关人员培训，通过物质或精神激励基层卫生机构工作人员提高业务水平。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1. 强化项目规划引领。紧扣市委市政府未来五年整体工作部署，我单位已牵头编制完成本单位“十四五”发展规划，期间通过多轮专题调研、广泛征求意见确保规划科学性与可行性。同时，扎实推进 2026 年预算编制工作，以重点项目建设为关键支撑，助力卫生健康事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2. 绩效目标管理。将项目目标细化分解，按部门职责，细化分解绩效目标为项目绩效指标，使各项绩效指标具体、清晰、可衡量，产出指标能与履职效益指标相匹配。对于 2024 年绩效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加大项目申报表的编制、审核力度，完善各项目的长期绩效目标与年度目标。

3. 加强项目管理。不断推进公共卫生补短板项目，推进业务发展，促进医疗服务质量提升，提升公共卫生服务能力。

第四部分 2024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党建思想与群团工作持续深化

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与作风建设、腐败问题整治等结合，提升党员履职能力；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开展47次集中学习，引领干部职工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加强基层党建，制定相关制度，开展党员示范岗创建活动，发挥支部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打造“家门口的皮肤病医院”品牌，开展62场义诊。

二、医防融合与公共卫生创新突破

优化性病“防 - 筛 - 治 - 管”体系，创新开展重点场所性病艾滋病主动监测、全周期管理，用鄂艾检小程序提供线上服务，联合各区疾控开展20余场宣传；深化麻风病管理，完成全省新发患者复核确认及现场教学，开展7次巡诊；举办全省麻风皮肤病防治学术发展大会，牵头成立专科联盟，提升我院在该领域影响力。

三、基础管理与服务质量全面提升

完善制度体系，更新6项、新增18项制度；建成综合考核评价体系，实现科室绩效管理全覆盖；加强业务内涵建设，门诊服务人次明显提升，手术台次提升40%，全院整体增幅28.1%，药占比降至18.6%，医疗服务性收入占比提至66%；推进亚专科专病建设，汗管瘤专病入组，投入三百余万元购设备，开展5项新技术新业务。

四、人才队伍建设扎实推进

加强业务学习，选派50余人次参加学术会议，邀请专家带教42次、授课18次，培训超300人次，引进1名专业骨干、6名硕士研究生，选派2名年轻干部挂职，选拔2名年轻副科级干部；开展“星青年”培训（35岁以下青年骨干）、中层干部管理培训，行政后勤人员参与后湖导医岗轮值，提升服务能力。

五、宣传与廉政建设常抓不懈

实施宣传考核制度，开展“525爱肤日”等系列活动，与市城管局执法委党建共建，在各级媒体刊稿130余篇，学习强国刊稿28篇，官微粉丝增78%；强化政治监督，制定多项制度，开展“1+1+N”监督，整治医药领域腐败等问题，查摆11项问题并整改。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党建思想与群团工作持续深化	坚持政治引领,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打牢事业发展思想基础。	开展47次集中学习,选优配强2名年轻业务骨干任党支部书记、2名任支部委员;开展党员示范岗创建活动,团委成立青年理论学习小组,开展10次研学;打造“家门口的皮肤病医院”品牌,开展62场义诊。
2	医防融合与公共卫生创新突破	创新推动医防融合,优质高效完成公共工作。	联合开展性病、艾滋病防治宣传20余场次,主导制定2024年全市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公共卫生质量专项督导中麻风专业的线下工作计划,首次创新开展湖北省麻风病新发患者的复核确认及现场教学工作。完成7次全省麻风巡诊工作,10月份首次举办跨省域的学术交流活动。
3	基础管理与服务质量全面提升	推进基础管理建设,提高服务水平。	更新现有制度6项、新增制度18项,初步完成制度汇编前期工作及职工手册,门诊服务人次明显提升,手术台次提升40%,全院整体增幅28.1%,药占比降至18.6%,医疗服务性收入占比提至66%。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4	人才队伍建设 扎实推进	加强干部人才队伍建设， 提升职工综合素质。	引进专业骨干人才1名，硕士研究生6名。选派2名优秀年轻干部挂职锻炼，选拔任用两名年轻副科级干部。5月份“星青年”青年骨干人才培训班正式开班，12月起全体行政后勤人员参与后湖导医岗轮值工作，加深加强行政后勤工作人员对一线临床工作的了解。
5	宣传与廉政建设 常抓不懈	创新宣传工作、提升影响力， 推动全院业务高质量发展。	开展“525爱肤日”“痤疮防治科学普及周”“12·1世界艾滋病日”等系列宣传活动，完成抖音、小红书官方认证，全年在各级主流媒体共刊稿130余篇，学习强国刊稿28篇，开展“1+1+N”监督检查问题11项并整改。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指事业单位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四) 卫生健康支出：指事业单位支持医疗卫生事业发展，在卫生健康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五) 住房保障支出：指事业单位用于职工住房等方面的支出。

(六) 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为工作人员缴纳职业年金所需的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死亡抚恤（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因工或因病死亡后，发放的一次性抚恤金、定期抚恤金等相关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与社会保障和就业相关的其他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项)：除城市社区卫生机构、乡镇卫生院支出外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单位所属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支出。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 一、2024年度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 二、2024年度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整体绩效自评表
- 三、2024年度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和发展自评报告
- 四、2024年度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和发展项目自评表
- 五、2024年度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自评表
- 六、2024年度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项目自评表

附件 1

2024 年度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 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4 年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8 分。

二、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执行率情况

单位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8,732.10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7,102.63 万元，执行数 7,102.63 万元，执行率 100%。

（二）完成的绩效目标

1. 加强性病病人转介及规范化医疗服务。对被转介者开展实验室检测、临床诊断的准确率为100%；被转介者临床服务的药占比和耗占比 $\leq 30\%$ ；对被转介者及时开展行为干预、性伴通知、随访占比100%；被确诊的梅毒感染者“三早”措施落实达标；被转介者对服务的满意度 $\geq 90\%$ 。

2. 规范开展全省/市麻风病、性病专业培训。性病、麻风病专业培训人次数300人次；培训对象合格率 $\geq 90\%$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100%；培训人均支出费用与上级文件控制标准的比值 $\leq 80\%$ ；性病、麻风病防治工作目标任务得到有序推进达标；参训学员满意度 $\geq 90\%$ 。

3. 规范开展麻风病、性病监测和评估督导。工作督导和评估覆盖机构数（疾控机构15家、二级以上医疗机构58家、省内区域麻防中心5家）；全市性病、麻风病疫情报告准确

率100%；全市性病、麻风病疫情报告及时率100%；性病、麻风病“三早”措施落实达标；患者对服务的满意度 $\geq 95\%$ 。

4. 获批立项市级科研项目 3 项，2 个既往项目完成结题，全年发表学术论文 3 篇，开展新业务新技术项目 5 项；完成 7 次全省麻风巡诊工作；年业务增长率 $\geq 28.1\%$ ；皮肤病门诊患满意度 $\geq 95\%$ ，医疗服务性收入占比从 62%提升至 66%，全面开展医疗质量内控及优质护理服务。

5. 规范开展入组艾滋病感染者管理。HIV感染者抗病毒治疗及时率100%；HIV感染者规范管理率100%；感染者HIV病毒抑制率98%；HIV感染者发病率0%。

（三）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一）存在的问题

绩效评价指标设置还存在待完善空间。

（二）未完成指标的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编制人员对文件的理解程度与标准还有一定差距。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一是按照绩效目标编制要求，科学合理设置相关年度绩效指标；二是开展年度中期项目绩效评价，根据评价进行绩效目标修正。

附件2

2024年度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 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

填报日期:2025年月6月30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					
基本支出总额		5, 231. 22		项目支出总额		1, 871. 41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7, 102. 63	7, 102. 63	100%	20		
年度目标1：（15分）		加强性病病人转介及规范化医疗服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质量指标	对被转介者开展实验室检测、临床诊断的准确率		100%	100%	3
		成本指标	被转介者临床服务的药占比和耗占比		≤30%，≤10%	≤30%，≤10%	3
		时效指标	对被转介者及时开展行为干预、性伴通知、随访占比		100%	100%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被确诊的梅毒感染者“三早”措施落实		达标	达标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转介者对服务的满意度		≥90%	≥90%	3
年度目标2（13分）		规范开展全省/市麻风病、性病专业培训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性病、麻风病专业培训人次		300	300	3
		质量指标	培训对象合格率		≥90%	≥90%	2
		时效指标	培训计划按期完成率		100%	100%	2
		成本指标	培训人均支出费用与上级文件控制标准的比值		≤80%	≤80%	2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性病、麻风病防治工作目标任务得到有序推进		达标	达标	2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指标	参训学员满意度	≥90%	≥90%	2
年度目标3： （13分）		规范开展麻风病、性病监测和评估督导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督导和评估覆盖机构数（疾控机构、二级以上医疗机构、省内区域麻防中心）	15,58,5	15,58,5	3
		质量指标	全市性病、麻风病疫情报告准确率	100%	100%	2
		时效指标	全市性病、麻风病疫情报告及时率	100%	100%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性病、麻风病“三早”措施落实	达标	达标	3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服务的满意度	≥95%	≥95%	3
年度目标4： （11分）		加强武汉市皮肤病临床重点专科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科研课题结题项目数	2	2	1
		数量指标	发表专业论文篇数	3	10	1
		数量指标	外派进修人员数	2	2	1
		数量指标	举办省/市级以上学术活动次数	1	2	1
		数量指标	开展新业务新技术项目数	5	2	1
		数量指标	指导基层医疗机构数	8	8	1
		质量指标	是否全面开展医疗质量内控及优质护理服务	是	是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年业务增长率	≥10%	≥10%	2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指标	皮肤病门诊患满意度	≥95%	≥95%	2
年度目标5： （13分）		规范开展入组艾滋病感染者管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时效指标	HIV感染者抗病毒治疗及时率	100%	100%	3
		质量指标	HIV感染者规范管理率	100%	100%	3
		质量指标	感染者HIV病毒抑制率	98%	98%	3
		社会效益指标	HIV感染者发病率	0%	0%	4
年度目标6： (13分)		完成卫生健康信息化建设工作提升单位信息化管理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软件采购或维护数量	4	4	2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100%	100%	2
		质量指标	系统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
		质量指标	系统运行合格率	100%	100%	1
		时效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相应时间	≤6小时	6小时	1
		时效指标	系统运行维护相应时间	≤2小时	2小时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便民服务措施落实到位率	100%	100%	2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2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评价指标设置还存在待完善空间。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一是按照绩效目标编制要求，科学合理设置相关年度绩效指标；二是开展年度中期项目绩效评价，根据评价进行绩效目标修正。				

附件 3

2024 年度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和发展 评价报告

一、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4 年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和发展建设项目自评得分 97 分。

二、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执行率情况

单位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684.96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1,299.41 万元，执行数 1,299.41 万元，执行率 100%。得 20 分。

（二）完成的绩效目标

1. 项目产出情况。

（1）产出数量

重大安全事故、医疗事故等发生次数 0 次。得 20 分。

（2）产出质量

信息系统维护等响应及时率 95%。得 20 分；根据实际需求完成全年采购医疗设备。得 19 分。

2. 满意度情况，

（1）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和患者满意度 95%。得 18 分。

（三）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一）存在的问题。

指标设置科学性有待提高。

（二）问题产生的原因。

绩效指标编制人员对文件的理解程度与标准还有一定差距。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加强对相关人员培训。

附件 4

2024 年度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和发展
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

填报日期:2025年月6月30日

项目名称		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和发展建设					
主管部门		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2、市直专项口3.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口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2. 新增性项目口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2. 延续性项目口 3. 一次性项目口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 299. 41	1, 299. 41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77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无重大安全事故、医疗事故等发生次数		0	0	20
		质量指标	及时响应信息系统维护		≥95%	≥95%	20
		质量指标	根据实际需求采购医疗设备		完成	完成	19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和患者满意度达标		≥95%	≥95%	18
总分		9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指标设置科学性有待提高。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加强对相关人员培训，通过物质或精神激励基层卫生机构工作人员提高业务水平。					

附件 5

2024 年度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

填报日期:2025年月6月30日

项目名称		公共卫生服务					
主管部门		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2、市直专项口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口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2.新增性项目口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2.延续性项目口 3.一次性项目口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52	352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78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市二级以上医疗机构性病防治专业培训		1期	1期	20
		质量指标	参加培训的医师培训合格率		≥90%	≥90%	20
		质量指标	性病麻风病疫情报告及时率		≥98%	≥98%	10
		质量指标	性病麻风病疫情报告准确率		100%	100%	9
	满意度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麻风病患病率达到基本消灭国家标准		≤0.05/万	≤0.05/万	19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疾病防控机制不够完善；信息化程度不足；外来流动人口中发现麻风新发病例风险不断增加，院外麻风患者随访困难；人才梯度建设不足。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要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完善“政府主导、多部门合作、全社会参与”的防控机制；加大投入力度，促使我院早日实现国家成熟度互联互通四级标准化；完善麻风病症状监测工作，做好新发病例流行病学调查，提高麻风病症状监测的灵敏度，早期发现麻风病例，控制传染源，减少畸残发生，保障麻风病防治工作的可持续发展。扩大服务人群，面向全国提高麻风康复矫形手术例数；选派相关人员参加麻风康复培训，全面打造麻风康复矫形手术医疗队伍。

附件 6

2024 年度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
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

填报日期:2025年月6月30日

项目名称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					
主管部门		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皮肤病防治院	
项目类别		1. 部门预算项目 ☒ 2. 市直专项 ☐ 3.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 2. 延续性项目 ☐ 3. 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20	220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79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上级工作任务完成率达标		100%	100%	40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者满意率达标		≥90%	90%	39
总分		9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指标设置科学性有待提高。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加强对相关人员培训，通过物质或精神激励基层卫生机构工作人员提高业务水平。					